條款及細則

1. 優惠不可與其他推廣優惠或折扣同時使用，及不可兌換現金或其他產品。

2. 優惠只適用於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報名參與指定自遊行套票。

3. 持卡人須一同出發，方可享有優惠。

4. 優惠只適用於成人或小童購買指定套票，嬰兒除外。

5. 行程及 / 或有關安排如有更改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6. 優惠適用於香港地區內的全線康泰旅行社分社。

7. 優惠不適用於網上交易。

8. 持卡人必須於優惠期內繳付全費（費用包括但不限於稅款、燃油附加費、機場建設費、單人房附加費、停留費、手續費、保險費、簽證費、服務費及其他同類費用。）方可享有優惠。折扣將即時從總交易金額中扣除。

9. 優惠須視乎機位及酒店預訂情況方能確定。

10. 一切價格、出發日期及訂購條款概以報名時為準。康泰旅行社保留收取旺季附加費及其他附加費的權利。其他條款詳情請參閱有關價目表。所有宣傳品上列明的所有價目、行程及航班資料只供參考，如有任何更改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11. 有關優惠之一切條款及細則，康泰保留隨時更改而無須通知之權利，如有任何爭議，康泰旅行社保留最終決定權。

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刊發
Issued by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